2021年第一期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　行　人：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 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声明及提示

募集说明书摘要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www.chinabond.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当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指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市国资委：指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期债券：指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 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发行：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摘要：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指《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

簿记建档：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定本期债券的基本利差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及发行利率的过程，是国际上通行的债券销售形式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建投：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指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队

余额包销：指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本期债券各自承销分销对应的款项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代理人：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人：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偿债资金专户监管人：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债券持有人：指持有 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权代理协议：指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签订的《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指发行人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人签订的《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指发行人与募集资金托管账户监管人签订的《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住建部：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土资源部：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工作日：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计息年度：指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前一个自然日止

元/万元/亿元：指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台州金投：指台州市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台州基投、基投集团：指台州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交投、交投集团：指台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国投、国投集团：指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开投、开投集团：指台州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绿建、绿心建设：指台州市绿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恩泽、恩泽医药：指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

路桥公司、路桥建设：指台州市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台基房开：指台州市台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台高房开：指浙江台州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台高天和房开：指台州高速天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台高仁和房开：指台州高速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台高泰和房开：指台州高速泰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投房产、台州开投：指台州市开投房地产有限公司

循环经济公司：指台州循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台交通工程：指浙江省台州市交通工程公司

路马交通设施：指台州市路马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交通检测中心：指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纵横养护：指台州市纵横公路建设养护有限公司

公路水运监理：指台州市公路水运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恒通监理：指台州市恒通监理有限公司

汇通养护：指台州市汇通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台高养护：指浙江台州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台高实业：指台州高速实业有限公司

台州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指台州市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公交：指台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城投：指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旅投：指台州市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台州机投：指台州机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基金：指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银行：指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或有差异，此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期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期发行的中国批准情况及主管情况

2020 年 12 月 7 日，发行人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发行人申请注册发行本期债券。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发行人股东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批复，同意发行人申请注册发行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50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一期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 台州债 01"）。

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 10 年期，在第 5 年设置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票面金额：100 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存续期内第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5 年票面利率加发行人上调的基点（或减发行人下调的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存在存续期内一直保持不变。

本期债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平台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进行承销。

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 2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

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

发行首日：发行日为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首日，即 2021 年 9 月 24 日。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

兑付及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31 年每年的 9 月 27 日，若投资者在第 5 年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31 年 9 月 27 日，若投资者在第 5 年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不另计利息）。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该计息年度投资者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5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拟上市交易场所：银行间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 10 亿元，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簿记建档日：2021 年 9 月 23 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 年 9 月 16 日。

发行首日：2021 年 9 月 24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共 2 个交易日。

2. 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一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就本期债券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四）债券发行网点

1. 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下表。

序号	承销团成员	销售网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部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5 层	蒋胜	010-65180688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市场部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王彦帅	010-65051166
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事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中心北楼 16 楼	姜丽君	010-56800227

2. 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部分的具体发行网点见上表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五）认购与托管

1. 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发行，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托管记录，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具体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请见发行前在《2021 年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

2. 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部分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认购办法如下：

境内法人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境内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 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查阅，认购办法如下：

认购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的机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合格的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在发行期间与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联系，凭加盖其公章或单位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在申购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后，在发行期间与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联系，凭加盖其公章或单位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在申购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后，按相关规定进行认购。

4. 投资者办理认购不需缴纳债券发行手续费和债券托管费用。

5.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二、认购人须知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授权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 10 亿元，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 10 亿元，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公司业务种类较多，日常经营对资金需求量较大，需要储备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保证业务运行顺畅。本期债券募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部分，可以充实资金储备，有效地应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一）发债募集资金存放

为了使债券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制度，与监管银行签订了《2021 年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项账户"）。

（二）发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发行的 10 亿元债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

（三）发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已根据国家发改委的有关规定和发行人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由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对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行使监督管理权，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时；同时，禁止任何法人、个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非法占用募集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程序按商业银行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设立董事会，由台州市国资委委派。公司设经理，根据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设监事会。发行人通过《公司章程》，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规范和约束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2. 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

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遵循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如下所示：

3. 组织机构报告期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机构及各组织机构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相应议事规则和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工作程序独立、有效地运行，未发现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二）　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为了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保证各项经营活动规范运行，发行人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担保子公司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内部审计监督、信息披露制度等方面，有效保障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规范有序进行。

第三节 企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00 万元

设立日期：2008 年 01 月 23 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391 号

联系电话：0576－89063069

办公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391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其职位：李战胜、董事长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0576-89063045

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网址：无

法定代表人：李战胜

实缴资本：30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0671623786G

邮政编码：318001

传真：0576－89063069

二、发行人的史沿革

发行人设立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是经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台州市国资委"）《关于同意设立台州市三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台管发〔2007〕82 号）批准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发行人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00 万元，2008 年 1 月 15 日，经浙江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台分所出具验资报告验证（中汇台会验〔2008〕19 号），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0.00 万元已到位，其余部分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2008 年 1 月 23 日，发行人经台州市工商局核准登记，发行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000.00	100.00%

此后，发行人经历数次出资人变更及增减资变动，截止 2020 年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70,000.00	90.00%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台州市国资委和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行人的出资人，其中台州市国资委持股比例为 90%，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1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注册资本总额为 300,000.00 万元，台州市国资委拥有发行人 90%的权益，不存在控股股东持有企业股份被质押或任何股权争议的情况。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台州市国资委和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行人的出资人，其中台州市国资委持股比例为 90%，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1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图/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一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一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130,000.00	80.00	20.00
台州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其他金融业	80,000.00	100.00	-
台州开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0.00	100.00	-
浙江里海医药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批发业	500.00	100.00	-
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600,000.00	100.00	-
台州市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其他金融业	50,199.40	100.00	-
台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道路运输业	20,000.00	100.00	-
台州市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200.00	100.00	-
台州市经济建设规划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	100.00	-
台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专业技术服务业	600	100.00	-
台州市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专业技术服务业	4,500	100.00	-
台州市椒江大桥实业有限公司	一级	浙江台州	土木工程建筑业	45,233.52	24.00	27.24

（三）发行人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共 7 家，基本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投资	-	40.00	权益法
浙江台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台州	台州	道路运输	-	19.04	权益法
台州稳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	40.00	权益法
台州尚创汽车产业并购成长投资合伙企业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	42.45	权益法
台州产业转型升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商务服务业	-	37.50	权益法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货币金融服务	-	5.00	权益法
台州市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	台州	水务	-	21.63	权益法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一）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设置

1. 发行人的治理结构

发行人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设立董事会，由台州市国资委委派。公司设经理，根据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设监事会。发行人通过《公司章程》，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规范和约束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2. 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

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遵循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如下所示：

3. 组织机构报告期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机构及各组织机构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相应议事规则和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工作程序独立、有效地运行，未发现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二）　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为了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保证各项经营活动规范运行，发行人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担保子公司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内部审计监督、信息披露制度等方面，有效保障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规范有序进行。

（三）发行人的独立性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
李战胜	董事长、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1 月
乔斌	董事	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
金灵波	董事	2020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 月
邵朋峰	董事	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1 月
陈辉	董事	2020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 月
林超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18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
陈涛	监事	2019 年 4 月至 2023 年 1 月
阮仁超	监事	2020 年 4 月至 2023 年 1 月
张圣丽	职工监事	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
孙菊	职工监事	2019 年 4 月至 2023 年 1 月
叶卫忠	副总经理	2019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
毛委蕾	副总经理	2019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
章晓	副总经理	2020 年 3 月至 2023 年 1 月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不存在公务员兼职领薪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药材药品销售业务、车辆通行费业务、工程施工业务、商品房销售、服务类业务、销售煤炭、沥青及发电业务、广交会摊位转让收入业务、租赁业务、经济适用房业务等。

2、公司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40,452.79 万元、564,190.79 万元和 438,876.1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维持在 90%以上，主营业务突出，且保持持续稳定，公司收入较为多元化，药材药品销售、车辆通行费、工程施工、商品房销售是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上述各项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都维持在 55%以上，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下属子公司台州城投和台州金投，主要系经营性租赁收入、广告收入、担宠收入和劳务费收入等收入。

表：发行人最近三年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药材药品销售	159,757.75	34.97	216,670.22	37.05	224,796.52	48.23
车辆通行费	52,742.19	11.54	50,658.58	8.66	54,656.06	11.73
工程施工	41,766.54	9.14	37,179.77	6.36	29,864.37	6.41
商品房销售	14,039.02	3.07	110,811.80	18.95	31,061.72	6.66
服务类业务	59,593.43	13.04	44,459.91	7.60	28,018.77	6.01
销售煤炭、沥青及发电	68,127.82	14.91	49,715.17	8.50	39,336.20	8.44
广交会摊位转让收入	2,994.03	0.66	6,136.41	1.05	6,271.27	1.35
租赁业务	14,354.43	3.14	15,383.55	2.63	11,109.01	2.38
不良资产处置业务	8,389.70	1.84	6,519.22	1.11	4,286.30	0.92
销售化工产品	10,643.01	2.33	15,298.32	2.62	-	-
公交票款和后车	4,250.23	1.42	11,357.85	1.94	11,052.58	2.37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438,876.14**	**96.07**	**564,190.79**	**96.46**	**440,452.79**	**94.49**
其他业务收入	**17,964.08**	**3.93**	**20,682.29**	**3.54**	**25,677.23**	**5.51**
营业收入合计	**456,840.22**	**100.00**	**584,873.08**	**100.00**	**466,130.02**	**100.00**

表：发行人最近三年各业务板块营业成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药材药品销售	152,543.55	37.46	206,561.62	41.72	217,962.21	55.04
车辆通行费	44,990.55	11.05	29,932.48	6.05	23,794.10	6.01
工程施工	33,825.79	8.31	31,837.51	6.43	24,980.69	6.31
商品房销售	13,879.16	3.41	84,573.36	17.08	18,713.32	4.73
服务类业务	34,689.09	8.52	26,119.21	5.28	11,261.70	2.84
销售煤炭、沥青及发电	65,889.03	16.18	47,638.67	9.62	38,046.53	9.61
广交会摊位转让收入	2,967.95	0.73	6,258.85	1.26	6,951.10	1.76
租赁业务	7,040.19	1.73	6,165.06	1.25	3,004.94	0.76
不良资产处置业务	-	-	-	-	-	-
销售化工产品	10,537.83	2.59	14,850.36	3.00	-	-
公交票款和后车	37,790.99	9.28	38,276.62	7.73	34,223.43	8.64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404,154.12**	**99.26**	**492,213.74**	**99.42**	**378,938.01**	**95.70**
其他业务成本	**3,013.02**	**0.74**	**2,882.54**	**0.58**	**17,042.08**	**4.30**
营业成本合计	**407,167.14**	**100.00**	**495,096.28**	**100.00**	**395,980.09**	**100.00**

表：发行人最近三年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药材药品销售	7,214.20	14.52	10,108.60	11.26	6,834.31	9.74
车辆通行费	7,751.64	15.61	20,726.10	23.09	30,861.96	43.99
工程施工	7,940.75	15.99	5,342.26	5.95	4,883.68	6.96
商品房销售	159.86	0.32	26,238.43	29.23	12,348.40	17.60
服务类业务	24,904.34	50.14	18,340.70	20.43	16,757.07	23.89
销售煤炭、沥青及发电	2,238.78	4.51	2,076.50	2.31	1,289.67	1.84
广交会摊位转让收入	26.09	0.05	-122.44	-0.14	-679.83	-0.97
租赁业务	7,314.25	14.72	9,218.49	10.27	8,104.06	11.55
不良资产处置业务	8,389.70	16.89	6,519.22	7.26	4,286.30	6.11
销售化工产品	105.19	0.21	447.95	0.50	-	-
公交票款和后车	-31,322.76	-63.06	-26,918.77	-29.98	-23,170.85	-33.03
主营业务毛利润小计	**34,722.02**	**69.90**	**71,977.05**	**80.17**	**61,514.78**	**87.69**
其他业务毛利润	**14,951.06**	**30.10**	**17,799.75**	**19.83**	**8,635.15**	**12.31**
营业毛利润合计	**49,673.08**	**100.00**	**89,776.81**	**100.00**	**70,149.93**	**100.00**

表：发行人最近三年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药材药品销售	4.52	4.67	3.04
车辆通行费	14.70	40.91	56.47
工程施工	19.01	14.37	16.35
商品房销售	1.14	23.68	39.75
服务类业务	41.79	41.25	59.81
销售煤炭、沥青及发电	3.29	4.18	3.28
广交会摊位转让	0.87	-2.00	-10.84
租赁业务	50.95	59.92	72.95
不良资产处置业务	100.00	100.00	100.00
销售化工产品	0.99	2.93	-
公交票款和后车	-484.26	-237.01	-209.64
主营业务毛利率小计	**7.91**	**12.76**	**13.97**
其他业务毛利率	**83.23**	**86.06**	**33.63**
毛利率合计	**10.87**	**15.35**	**15.05**

3、公司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药材药品销售

1）业务情况

公司药材药品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药材药品主要销售给台州当地公立医院，同时，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拥有台州医药立项药用空间一家子公司，拥有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位于临海杜桥分店，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临海杜桥分店，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临海恩泽药房、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临海大洋西路分店，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天台药房，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恩泽药房和浙江恩泽医药有限公司临海恩泽药房7家分支机构，通过连锁公司销售给终端客